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金鹰元泰信用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10010
交易代码	21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357,350.0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进而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大类资产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视角，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并用，结合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政策形势、金融市场走势（尤其是未来利率的变化趋势），分析判断市场时机，合理确定基金在债券、股票、货币等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股票、货币市场工具的比例与期限结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积极配置的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当中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苏文锋	裴学敏
	联系电话	020-83282627	95559
	电子邮箱	csmail@gefund.com.cn	peixm@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35888,020-83936180	95559
传真		020-83282856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e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2-23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		2012年1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88,634.22	3,384,717.67	945,971.83	2,305,162.62
本期利润	405,263.38	2,821,576.21	1,146,273.35	2,878,896.9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8	0.0310	0.0025	0.002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5%	-3.86%	0.25%	0.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21	-0.0365	0.0021	0.001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371,467.08	14,852,689.22	462,567,030.69	1,324,975,765.7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79	0.9635	1.0025	1.002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4%	0.44%	-3.14%	0.09%	0.70%	0.35%
过去六个月	-4.60%	0.40%	-4.87%	0.09%	0.27%	0.31%
过去一年	-3.45%	0.37%	-2.62%	0.09%	-0.83%	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1%	0.35%	-2.39%	0.09%	-0.82%	0.26%

金鹰元泰信用债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3%	0.44%	-3.14%	0.09%	0.61%	0.35%
过去六个月	-4.77%	0.40%	-4.87%	0.09%	0.10%	0.31%
过去一年	-3.86%	0.36%	-2.62%	0.09%	-1.24%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5%	0.35%	-2.39%	0.09%	-1.26%	0.2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11月29日至2013年12月31日）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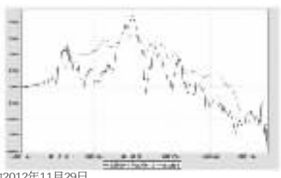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2年11月29日。
2、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各项比例，即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对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对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其中，权证投资的比例范围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本基金持有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年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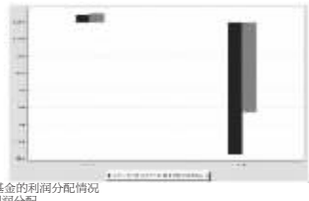

3.3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97号文批准，于2002年12月25日成立，是自律制度下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股东包括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49%、20%、20%和11%的股份。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资产估值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全面评估公司的经营过程中的各项风险，并提出防范措施。资产估值委员会负责依照基金合同和基金估值制度的规定，确定基金资产估值的原则、方法、程序及其他相关的估值事宜。

公司目前下设十三个部门，分别是：基金管理部、研究发展部、集中交易部、金融工程部、产品研发部、固定收益投资部、市场拓展部、品牌电子商务部、机构客户部、专户投资部、运作保障部、监察稽核部、综合管理部。基金管理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决策进行基金投资；研究发展部负责宏观经济、行业、上市公司研究和投资策略研究；集中交易部负责完成基金经理投资指令；金融工程部负责金融工程研究、数量分析工作；产品研发部负责基金新产品、新业务的研究和设计工作；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固定收益证券以及债券、货币市场的研究和投资管理工作；市场拓展部负责市场营销策划、基金销售与渠道管理、客户服务等业务；品牌电子商务部负责公司品牌建设和电子商务的推广；机构客户部负责机构客户的开发、维护与管理；运作保障部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日常运行与维护，跟踪研究新技术，进行相应的技术系统规划与开发，基金会计核算、估值、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和清算等业务；专户投资部负责特定客户资产的投资和管理；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司和基金运作以及公司员工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文字档案、公司财务、后勤服务、人力资源管理、薪酬制度、人员培训、人事档案等综合事务管理。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主题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策略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核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盛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十七只开放式基金。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俊杰	基金经理	2013-09-23	-	6	张俊杰先生，厦门大学金融工程硕士，证券从业年限6年，2007年7月至2013年4月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衍生产品部金融工程研究员、固定收益事业部高级经理，债券研究员等；2013年4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汪仪	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	2012-12-07	2013-10-26	9	汪仪先生，中南财经大学硕士，证券从业年限9年，曾任职于广州银行金融同业部、任债券交易员；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担任高级经理和基金经理；生命人寿保险公司，担任投资经理等职务。2010年8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张俊杰先生于2013年9月23日增聘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4、汪仪先生于2013年10月26日起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本基金目前由张俊杰先生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为了保证本基金管理人的各类投资者和委托人享受到平等的资产管理服务，保证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内控大纲的要求，制定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并严格执行。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了公平交易数量分析系统，该系统能够实现对公司旗下任意两个资产管理账户在一定期间内买卖相同证券的差价率与差价金额进行统计分析，设置了包括：正向交易占比、差价率1检验值等监控指标，并设置预警阀值，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旗下各资产管理账户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预警、分析和提示。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根据本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交易流程，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基金管理人事前规定了严格的股票备选库管理制度、投资权限管理制度、债券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事中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必要时启用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事后加强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收益率的分析，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与本公司管理的被动型投资组合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未发生过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的债券市场是牛熊转换的一年。前5个月，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通货膨胀保持低位以及资金面保持充裕的背景下，债市收益率震荡下行，尤其是信用债收益率下行幅度较大。进入6月份之后，资金面逐步紧张，并愈演愈烈最终出现"钱荒"，资金利率飙升，债市行情亦急转直下，收益率快速上升。2013年下半年，国内经济增速出现反弹，而通胀水平也开始低位回升，央行货币政策逐步收紧，资金面持续紧张并使得资金利率维持高位，债券市场出现了历史上罕见的大熊市，无论是利率债还是信用债，收益率均出现了巨大的上升。10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飙升至4.70%以上。

2013年的权益市场则呈现明显的结构性牛市特征，上证指数在年初出现一波上涨行情之后，进入震荡下跌的走势之中，而创业板股票表现异常强劲，部分创业板股票在经济转型预期下涨幅巨大。

本基金2013年前3季度在债券投资上采取了相对谨慎的策略，组合久期控制在2-3年的较低水平，杠杆则相对较高，主要通过套利交易获取收益。3季度末在债市收益率已经出现显著上升的情况下，判断收益率可能见顶，因而拉长了组合久期，配置了较高仓位的中长期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在可转债的投资上，本基金主要选取估值水平较低的可转债进行波段操作。在权益品种的投资上，本基金主要投资估值较低的蓝筹股，因而2013年度权益投资上不尽人意。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3年12月31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0.967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62%；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0.9635元，本报告份额期净值增长率为-3.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6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中国经济预计仍将保持平稳，但在经济转型和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下，投资增速有望小幅下行，消费和出口则有望保持平稳，经济增速稳中有降的概率较大。通货膨胀方面，在总需求回落的背景下，预计2014年通货膨胀总体压力不大，全年通胀水平预计在2.5%附近。在美联储QE退出的情况下，2014年中国面临资本流出的压力，我们预计中国央行将采取措施保持人民币汇率的稳定，QE退出对国内流动性的负面影响将较为有限。

2014年中国央行将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在经济增速和通胀保持低位的情况下，货币政策有望从中性偏紧回归到中性的轨道上来。

经历了2013年下半年收益率的大幅上行，2014年年初债券市场各品种收益率均处于历史高位，2014年在基本面对债市有利的情况下，债市收益率总体下行的概率较大。权益市场则在经济下行的背景下难有好的表现，预计股市震荡下行的概率较大。

本基金基于以上判断，将保持较高的组合久期和杠杆，获取收益率下行的资本利得，同时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适时调整组合的久期和仓位，进行波段操作。在可转债和股票的投资上，本基金仍将较为谨慎，主要选取估值较低的标的进行波段操作，力争为基金持有人创造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5号）与《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为确保公司估值程序的正常进行，本公司还成立了资产估值委员会。资产估值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分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助理、研究发展部总监、运作保障部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监、专户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基金会计和相关人员组成。在特殊情况下，公司召集估值委员会会议，讨论和决策特殊估值事项，估值委员会集体决策，需到会的三分之二估值委员会成员表决通过。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3年年度，基金托管人在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3年年度，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3年年度，由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4）010225-13号）。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年度报告正文查看该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982,478.02	118,130,912.30
结算备付金		3,493,034.07	6,288,624.93
存出保证金		58,558.9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7,339,975.31	1,539,457,636.10
其中：股票投资		1,939,250.00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5,400,725.31	1,539,457,636.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10,000,525.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72,631.12	-
应收利息	7.4.7.5	1,931,529.27	25,460,325.0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592.2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23,780,798.97	1,799,338,02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0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9,989,556.96
应付赎回款		6,907.5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8,379.62	1,092,296.92
应付托管费		10,965.60	312,084.84
应付销售服务费		4,592.42	392,193.23
应付交易费用	7.4.7.6	20,556.73	9,095.00
应交税费		116,000.00	-
应付利息		3,231.36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7	356,009.44	-
负债合计		61,556,642.67	11,795,226.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8	64,357,350.09	1,783,517,626.11
未分配利润	7.4.7.9	-2,133,193.79	4,025,170.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24,156.30	1,787,542,79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780,798.97	1,799,338,023.36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2,389,711.46	5,848,945.88
1.利息收入		12,730,262.20	4,900,233.8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0	372,659.29	421,486.91
债券利息收入		12,280,768.85	2,894,716.4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6,834.06	1,584,030.4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99,919.90	22,560.3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1	1,020,716.88	0.00
债券投资收益		1,104,412.52	22,560.38
基金投资收益	7.4.7.1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0.00
股利收益	7.4.7.13	74,790.50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4	-2,646,512.30	774,035.8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106,041.66	152,115.76
减：二、费用		9,162,871.87	1,823,775.58
1.管理人报酬		1,351,473.97	1,092,296.92
2.托管费		386,135.42	312,084.84
3.销售服务费		363,082.08	404,836.74
4.交易费用	7.4.7.16	632,846.62	8,732.62
5.利息支出		6,029,321.96	0.0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029,321.96	0.00
6.其他费用	7.4.7.17	400,011.82	5,824.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6,839.59	4,025,170.3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6,839.59	4,025,170.30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9日生效，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2年1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83,517,626.11	4,025,170.30	1,787,542,796.4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26,839.59	3,226,839.5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19,160,276.02	-9,385,203.68	-1,728,545,479.7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832,908.50	372,851.60	21,205,760.10
2.基金赎回款	-1,739,993,184.52	-9,758,055.28	-1,749,751,239.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357,350.09	-2,133,193.79	62,224,156.3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25,170.30	4,025,170.3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83,517,626.11	-	1,783,517,626.1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83,517,626.11	-	1,783,517,626.11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83,517,626.11	4,025,170.30	1,787,542,796.41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9日生效，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2年11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殷克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克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傅军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函[2012]1084号文《关于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批准，于2012年11月29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783,517,626.1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试行）》等问题的通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财务报表的编制遵守了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基金将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将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各类应收款项等。

(2)金融负债分类

金融负债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基金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基金的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基金的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同时结转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总额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则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计算应收利息，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类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目前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和方法如下：

1、股票估值原则和方法

（1）上市流通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股票按估值日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未上市股票的估值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未上市的股票，按估值日在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首次发行未上市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3）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

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则相应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指数收益法是指对于需要进行估值的股票，在估值日以公开发布的相应交易市场和相应行业指数的日收益率作为该股票的收益率，然后根据此收益率计算该股票当日的公允价值。

（4）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非公开发行且处于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2、固定收益证券的估值原则和方法

（1）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净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自债券计息起始日或上一起息日至估值当日的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